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ac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48)

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擬將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公司的潛在新項目及一般營運資金。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參與兩個工程金額約港幣5.7百萬元的投標程序。上述工程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二三年第四季動工，配售事項所得款項亦將預計同時使用。

本公司謹此補充有關所得款項之用途之額外資料如下：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假設所有配售股份獲悉數配售，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將約為32.2百萬港元，而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31.9百萬港元(經扣除配售事項的佣金及其他開支)。董事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方式應用：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

	概約分配 (百萬港元)	預期使用時間
預付款支付予分判商	25.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或之前
投標保證金予潛在新工程項目	5.7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或之前
潛在新項目及一般營運資金	1.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或之前
總計	<u>31.9</u>	

董事會確認，本公告所提供的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的任何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的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鎮宇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謝鎮宇先生、李瑞娟女士、陸惠德先生及何光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秉鴻先生、林至穎先生、梁逸鸞女士及李國輝先生。